

金华市网络经济发展局

金华市网络经济发展局关于开展跨境电商 人才培育行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电子商务主管部门、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络经济发展局、金义都市新区招商发展局、金华山旅游经济区经济发展局：

为培育一批优秀的跨境电商专业师资，建立跨境电商师资库，为全市各地开展跨境电商专业人才培养提供师资资源，加快跨境电商发展，省厅下发了《浙江省商务厅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跨境电商人才培育行动的通知》（浙商务联发〔2017〕72号）文件（详见附件），拟开展跨境电商人才培育行动。

请各单位根据文件要求，结合辖内实际情况，积极发动组织申报，通知符合条件的培育对象填写《浙江省跨境电商师资个人情况表》、《浙江省跨境电商培训机构基本情况表》及其他相关材料，并于10月18日17:00前报送至我局电子商务处。

联系人：石晓飞，联系方式：82880070，地址：金华市婺城区雅苑街118号，环球商务大厦B座三楼302。

附件：《浙江省商务厅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跨境电商人才培育行动的通知》



附件:

浙江省商务厅文件 浙江省财政厅文件

浙商务联发〔2017〕72号

浙江省商务厅 浙江省财政厅 关于开展跨境电商人才培育行动的通知

各市商务局（委），财政局：

近年来，我省跨境电商蓬勃发展，已成为推进外贸转型升级的重要动力、打造国际品牌的重要途径和参与“一带一路”的建设重要内容。但是我省跨境电商发展过程中，普遍面临着人才短缺的问题，这已成为制约各地以及企业跨境电商发展的“短板”。为不断补齐人才短缺“短板”，加快推进我省跨境电商发展，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浙政办发〔2016〕135号）等文件精神，省商务厅、省财政厅拟联合开展跨境电商人才培育行动，现将有关内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和目标

根据跨境电商发展形势和我省跨境电商发展及其人才需求，按照“政府引导、市场培育、专家认证”的思路，整合各类培训机构、大专院校、跨境电商企业的优势资源，在全省范围内开展高水平的跨境电商师资培训，培养一批理论知识扎实、实操能力强、知识迭代速度快的跨境电商师资队伍。争取用 3 年时间，在全省范围内培育通过认证的高质量跨境电商讲师 1500 名，为全省跨境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培养提供基础支撑，不断解决跨境电商人才不足问题。

二、培育对象及申报条件

通过初选、培训和评选认证等手段，培育一批优秀的跨境电商专业师资，建立跨境电商师资库，为全省各地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培养提供师资资源。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请成为培育对象：

1. 就职于培训机构 2 年以上，有跨境电商方向培训经验的讲师；
2. 就职于高职院校 2 年以上，有跨境电商理论基础和实践经验的讲师；
3. 具有良好销售业绩的跨境电商企业从业人员，具有较强的理论知识和实践操作能力，有志于经验分享，并从事 2 年以上师资培训的个人。

三、申报流程

1. 组织申报。各地商务主管部门根据当地跨境电商产业特点、产业规模和培训情况，在辖区内发动组织申报，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培育对象报送省商务厅。

2. 开展初选。省商务厅、省财政厅委托省电商促进会，采用现场讲演、专家评分的方式对各地推荐上报的培育对象进行初步遴选，通过遴选者将纳入《浙江省跨境电商师资培育名单》。

3. 集中培训。各地商务主管部门推荐1-2家经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有一定办学规模、能够保障培训工作稳定开展的跨境电商培训机构，经省商务厅组织专家评估后，筛选出部分优质的培训机构负责对纳入《浙江省跨境电商师资培育名单》的讲师进行集中培训。

4. 评选认证。省商务厅将组织速卖通、亚马逊、eBay、wish等知名跨境电商平台组成“跨境电商师资人才认证委员会”，通过理论考试、实践操作、现场答辩等方式，对通过初选和集中培训的跨境电商师资进行评选认证。

5. 公示公布。对通过评选认证的师资，省商务厅将进行公示，并公布评选认证结果，将通过认证的讲师纳入《浙江省跨境电商优质讲师名录》，并颁发证书。

四、政策支撑

1. 给予财政补助。对于被纳入《浙江省跨境电商优质讲师名录》的讲师培训，各地可在省商务促进财政专项资金中安排经费给予一定的支持。对于未通过“跨境电商师资人才认证委员

会”认证的《浙江省跨境电商师资培育名单》中的讲师，可保留2次再进行认证的资格。

2. 提供政府购买服务。对于被纳入《浙江省跨境电商优质讲师名录》的讲师，在政府购买“跨境电商培训服务”时，原则上应进行优先推荐和采购。

3. 优先纳入百强名师评选。对于被纳入《浙江省跨境电商优质讲师名录》讲师，有意参加本年度“浙江省电子商务百强名师”评选的，由省商务厅推荐，无需进行预赛，可直接进入决赛阶段评选。

五、组织保障

1. 提高思想重视。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财政部门要充分认识到跨境电商人才培育的迫切性、必要性和重要性，加强总体情况摸底和跨境电商企业人才需求调研，推进供需两端有效对接。同时，明确跨境电商人才培育工作主体，建立高效的工作落实机制，推动工作有序开展。

2. 组织推荐遴选。各市商务主管部门要广泛发动辖区内优质跨境电商师资和培训机构开展申报，并做好初审和遴选工作。请符合条件的优秀师资和培训机构，填写《浙江省跨境电商师资个人情况表》（附件2）和《浙江省跨境电商培训机构基本情况表》（附件3），并根据《其他相关材料》（附件4）准备好相关材料（一式两份）提交至各市商务主管部门；请各市商务主管部门汇总《浙江省跨境电商师资培训推荐名单汇总表》（附件

1), 于2017年10月20日前将相关材料(一式两份)统一上报省商务厅。

3. 加强宣传推广。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广泛利用各种传统媒体和新媒体资源拓展宣传渠道,吸引更多培训从业主体参与跨境电商人才培育。通过组织和邀请通过认证的优质师资参加跨境电商人才培训会等活动,扩大跨境电商人才培育范围,营造良好的培训氛围和社会环境。

- 附件: 1. 浙江省跨境电商师资培训推荐名单汇总表
2. 浙江省跨境电商师资个人情况表
3. 浙江省跨境电商培训机构基本情况表
4. 其他相关材料



附件 1

浙江省跨境电商师资培训推荐名单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培训方向	职务



附件 2

浙江省跨境电商师资个人情况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单位		职务	
政治面貌		联系方式		邮箱	
个人 基本 情况 及相关 从业经历					
所在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商务局 (委)初审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浙江省跨境电商培训机构基本情况表

机构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从业人数 (人)	
上年度培训人数 (人)			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培训范围					
基培训机构概况	介绍培训机构基本情况、软硬件设施情况、培训开展情况等内容 (可另附页)				
市商务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其他相关材料

一、师资个人资料

1. 个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2. 个人所获荣誉证书（复印件）

二、培训机构资料

1. 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相关证件（复印件）
3. 师资名册
4. 往期培训清单
6. 教室等相关场地照片

三、其他佐证材料

浙江省商务厅办公室

2017年9月25日印发
